

臺北市私立金甌女中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

數學科教學計畫表

授課班級：普三仁(自：數學甲)

教師：宋志雄

一 教學目標：

1. 引導學生認識數學在生活中的功能，藉以提高學生的學習興趣。
2. 培養學生主動學習的態度及欣賞數學的能力。
3. 透過探索式的學習，養成個人獨立思考學習的能力。
4. 以分組討論的方式，使學生獲得正確的數學學習習慣。
5. 多做練習，達成必需的計算能力。

二、教材內容：

1. 教育部審定合格龍騰出版社之新關鍵數學學測總複習講義。
2. 以歷屆試題為學測考前加強的重點。
3. 為配合學測總複習，所以本學期課程進度會同時搭配學測及模擬考範圍進行複習。

三、教學方法：

1. 講述教學法：由講解的授課方式，使學生明白每一章節的內容及基本的概念。
2. 練習教學法：利用講義的隨堂演練和歷屆試題，讓學生充份練習，以確定其真正達成學習成果。
3. 課堂回答問題，確認同學聽明白重點，以利回家復習。

四、教學要求：

1. 上課時要專心聽講，做練習時要確實，有問題時要隨時提出。
2. 課後要確實復習，務必親自動手演練，以求達到知行合一。
3. 要勇於發問，對每一個觀念都要求達到融會貫通，克服學習困難。

五、評量方式：

1. 隨堂測驗：對基本觀念，務必於課堂中了解者，採口頭問答方式，邊測驗邊複習，不定時舉行舉行小考，成績列入平時考核。
2. 單元測驗：在每一單元結束時，以紙筆測驗方式檢視學生是否已融會貫通該一單元的內容。
3. 學習態度：依上課情形及作業繳交，書寫的認真狀況，作為評分依據。
4. 定期考查：包括期中考、競試、期末考等全校測驗。

六、考試時間表：

項 目	日 期
第一次期中考	114/ 10/ 14、15
第三次模擬考	114/ 10/ 29、30
第二次期中考	114/ 11/ 27、28
第四次模擬考	114/ 12/ 09、10
期末考	114/ 12/ 29、30
學測	115/ 01/17、18、19

七、家長配合事項：

1. 多關心孩子的學習情形，協助並督促其確實復習當天課程。
2. 鼓勵孩子多做練習，以提升其解題能力。
3. 確實瞭解孩子的作業情況，不可有抄襲行為。
4. 鼓勵孩子絕對不放棄。